

财政部国家债务管理司负责人 就1991年国债发行有关问题答本刊记者问

问：今年发行国债的种类、数量、条件和可行性等情况如何？

答：经七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批准的1991年国家预算中确定，今年国家共发行三种国债，合计190亿元。其中，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发行财政债券70亿元，向公民个人和个体工商户发行国库券100亿元，向企事业单位、部队机关、社会团体和全民所有制企业职工退休养老保险基金管理机构和待业保险基金管理机构发行特种国债20亿元。考虑到去年以来市场疲软，企业资金紧张的问题尚需进一步解决，以及公民个人收入增长等情况，今年减少了对单位发行的特种国债的数量，增加了国库券的发行量。这是符合当前社会资金流向的实际情况的。

今年发行的国库券和特种国债偿还期限同去年一样，分别为3年和5年。考虑到通货膨胀问题已经得到有效抑制，物价稳定，银行储蓄存款利率下调等情况，在兼顾国家和购买者利益的前提下，将今年的国库券年利率确定为10%，特种国债年利率确定为9%。国库券年利率比同期银行储蓄存款利率高1.72个百分点，特种国债年利率与银行同期储蓄存款利率持平。同时，国库券和特种国债的利息收入仍免征个人收入调节税、个体工商户所得税和企业所得税。

自国家发行国库券以来，在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持下，国库券的发行任务年年超额完成，对保证国家建设资金需要起到了重要作用。去年我国国民收入又有较大增长，在此基础上，居民收入水平进一步提高，储蓄存款余额大幅度增加。另外，今年有150多亿元个人持有到

期国库券还本付息，居民的国债收支呈收大于支的状况。在这种情况下，今年多发行一些国库券，不会加重群众负担。同时，特种国债发行额较去年减少一半，而今年企业经营状况也将比去年好转。所以，我认为今年的国债发行任务是完全可以完成的，我对此持乐观态度。当然，完成国债发行任务，还要依靠广大群众自觉积极购买和各级国债推销部门扎实的组织工作和有效的宣传动员。国际上数百年国债运用史和我国十年国债发行的经验表明，发行国债是政府筹集资金、加速经济建设的有效途径，也为政府宏观经济调控提供了新的手段。各级财政部门要树立国债工作长期性的思想，要通过各种行之有效的办法，不断开拓国债工作的新局面，创造一个良好的国债发行环境。

问：今年的国库券发行采取哪些办法？

答：首先，今年的国库券发行仍然采取在各级人民政府统一领导下，银行、财政、邮政部门多渠道办理发行推销、公民个人认购的办法。银行、财政、邮政部门多渠道办理发行推销，在去年的国库券发行推销工作中发挥了很好的作用，调动了各部门的积极性，扩大了推销网点，方便了群众购买。其次，为了健全国债发行体制，完善发行方式，增加发行的经济手段，今年我们将在部分有条件的地区进行国库券承购包销的试点。这个试点分两条途径：一是由财政部直接委托证券系统有关机构以其成员公司为对象，组织国库券承购包销团，承接一部分国库券包销任务；二是财政部委托一些有条件的地方财政部门组织当地金融机构、证券公司等承购包销一部分国库券。国债的承购包销是世界上许多国家通行的作法，它有助

于调控债券一级市场的供需关系，促进国债顺利发行，方便群众。今年搞承购包销，只是少量试验，所以在采取承购包销办法的同时，各级银行、财政、邮政部门经办国库券推销业务的单位仍要积极增设网点，大力开展柜台推销。各部门、各单位要做好群众购买国库券的宣传动员工作。各单位的财务部门要积极组织办理本单位干部职工的认购工作，方便群众，为认购债券的干部职工创造良好的条件。今年的国库券发行期比去年提前了，即由去年的6月10日至11月30日提前到从4月1日至9月30日。

问：国库券流通市场试点工作已近3年，请问效果如何，今后有何打算？

答：流通市场是国债市场机制的重要组成部分。从1988年4月实行国库券转让试点以来，试点工作取得了很大成绩，特别是方便了群众的变现需要，调节了资金市场，增强了国债信誉，有力地促进了国债发行，并对建立和健全中国的证券市场起到了重要作用。三年来，在市场买卖国库券，使越来越多的群众金融意识得到增强，国债市场的交易日趋活跃。到去年年底，国债流通交易额累计已达100多亿元。但是，我们发展和管理国债流通市场的时间毕竟还短，经验有限，国债转让机构尚不普及，工作中还存在一些问题，特别是黑市交易问题仍比较严重。一部分对国债缺乏了解和不明真相的群众被票贩子蒙骗，经济上受损失。对此，各地财政、公安、银行和工商行政管理部门要依照有关规定，严厉打击和坚决取缔国债的非法交易，保护群众利益和国债信誉。另外，财政部与中国人民银行决定，从今年1月1日开始允许1990年国库券上市转让，扩大市场交易券种；从3月份开始在全国范围内增加开放国债流通转让市场的城市，增加经办网点，进一步方便群众。当然，打击黑市也需要广大群众的密切配合和自觉抵制。应当强调指出，国家开设国债流通转让市场的宗旨始终是方便群众，保护持券人合法利益，维护国债信誉。希望各地经办国债转让业务的中介机

构树立正确的经营指导思想，认真执行国家有关政策、规定，不以盈利为目的，努力做好债券转让工作，更好地为群众服务。

问：今年的国债还本付息情况如何，有何具体安排？

答：今年个人持有到期国债的还本付息总额较去年有所增加，预计可达150多亿元，国家将从7月1日开始按时还本付息。去年我们对国库券的兑付工作做了一些改进，实行银行、财政、邮政部门多渠道办理兑付，增设兑付网点，取得了较好效果，群众是满意的。但各地情况不平衡。今年我们将在总结去年兑付工作经验的基础上，继续抓好以下几项工作：一是加强银行、财政、邮政部门多渠道办理兑付的工作，特别是在兑付高峰时期，要确保有足够的网点办理兑付；二是要求各地经办国债转让业务的证券中介机构均要办理兑付业务；三是充分发挥各单位集体办理兑付的优势，使更多的群众在本单位就地解决兑付问题，减少群众用于兑付的时间和柜台兑付压力；四是希望各地财政、银行、邮政部门积极创造条件，组织好登门兑付工作，也可采取预约登记、事先收券、到期兑付的办法，减轻兑付期的压力；五是各地区可根据本地区实际情况，适当设立常年兑付网点，满足群众需要。为了做好兑付工作，各地区、各部门要积极做好国库券兑付的宣传工作，及时向群众讲清兑付的时间、地点和兑付方法，提供有关信息，尽量方便群众兑付。兑付工作事关国债信誉和政府威信，对群众利益和国债发行有直接影响。因此，各级政府和财政、银行、邮政部门应给予足够重视，领导和组织好这项工作。

本刊记者

